

書叢小年青

363.8

872

婚姻故事



版出 社版出年青 東華

目錄

一、邵秀英孫田均自由結婚·····	一
二、丁家姑娘的婚事·····	一三
三、顧大娘再嫁·····	一九
四、童養媳邢秀芝翻身記·····	二二
五、劉小轉子跳出了火坑·····	二七
六、「強扭的瓜不甜」·····	三〇
七、美滿婚姻·····	三三
八、自己的婚事自作主·····	三七
九、還是自由戀愛好·····	四〇
十、用自我批評的方法解決夫妻婆媳糾紛的一例·····	四六

邵秀英孫田均自由結婚

高壽江、田牧

山東諸城縣相州鎮自一九四六年解放以後，雖然婚姻自由的風聲挺盛，但真正自由結婚的還沒有出現。直到去年，邵秀英、孫田均倆人自由戀愛，才衝破了這舊制度的羅網。他倆經過了曲折的鬥爭，最後勝利了。下面就是他們為婚姻自由的鬥爭故事：

一

邵秀英和孫田均兩家相距不遠，她（他）們都是窮苦人家出身，孫田均從小給地主家放牛羊；邵秀英自生下來，父親就死了，是母親要飯將她養大的。因此，他（她）們都好勞動，而且，勞動常在一起，日久天長，他兩個便建立起一種濃厚而真摯的感情。解放後，兩個漸漸長大了，去年，孫田均整整十九，邵秀英剛剛十七；兩個人在工作、思想方面都挺進步。春天的時候，一齊參加了青年團。工作學習

也常搞在一塊，互相幫助、比賽，誰也不肯落後。在幫助烈軍工屬生產工作中，兩個人表現很積極；在積肥時，並進行了競賽，結果：一個漚了十車，一個漚了八車，博得了全村的讚揚。

他倆常常白天在坡裏生產，晚上也常常在一齊開會和學習。邵秀英的家住在村邊，有一天他倆回家的時候，邵秀英向孫田均說：『一個人走黑路，怪害怕的。』孫田均說：『你害怕，我去送你！』說着兩人都笑了。其實兩個人心裏都有數：秀英說害怕是故意找個理由，孫田均也正想着送她，路上好啦啦。以後每次回家在路上，兩個人論長道短，從東到西，啦的那麼熱乎，就漸漸的你有情，我有意了。兩個人都曾這樣想：我找到這麼個對象，那太美滿啦！

去年七月間，有一天，兩個人一齊去坡裏割草，他們一面割着草，一面啦起翻身前怎樣受痛苦，現在的日子，怎樣幸福，又談起蘇聯人民的幸福生活，越啦越熱，邵秀英突然想起已久的心事，她鼓了鼓勇氣向孫田均說：『現在政府號召婚姻自主，咱倆先帶個頭怎樣？』一句話，說的孫田均又喜又羞地紅了臉。過去兩個人雖然什麼話都說，

可是這個心事，兩個人却都沒有好意思談過。孫田均被邵秀英這樣突然不備地一提，怪不好意思地說：『咱明天再啦啦吧！』就這樣分了手。

恰巧這天晚上，正趕上國支部召開了一個會議，號召青年團員積極參加秋收秋種工作。青年團員們並在會上互相進行了挑戰。孫田均接受了這個任務，第二天，就早早地下坡去幹活，竟把約會的事情忘記了。邵秀英也提着籃子到坡裏摘菜豆去了。兩個人，在地裏一面幹着活，一面聊起來，秀英說：『咱那事你有意見不？』田均說：『我完全同意，可是，家裏人思想不通怎麼辦？』秀英說：『婚姻自主，這是上級的號召；我們自己的事，家裏管不着！』孫田均說：『這是政府的號召不錯，可是咱們村裏還沒有一個這樣辦的；咱倆第一次會碰到很多困難的。』秀英說：『咱只要有決心就行！』兩個人約定一齊回去說服自己的家人。

二

孫田均和邵秀英兩家都是翻身戶。現在每家種着四畝地（七百二

十步的畝）都餵着一頭小毛驢。收入是年吃年穿的情況。論進步，兩家都不次，孫田均的父親孫元奇是本村的農民代表，只要是政府號召的工作，他就高興辦；邵秀英的大哥邵永年是共產黨員，在村子裏擔任黨的支部書記，她母親，雖然年紀大些，但對兒子幹工作，女兒、兒媳追求進步也不阻攔。就是對女兒的婚事還有不同的見解。她覺得女兒婚姻自由了有兩大不好處：一是怕年青人一股熱勁，光找人不找財，以後跑不了吃苦受窮；二是怕女兒『自由』了叫街坊鄰居笑話。邵秀英回家先向母親講解了一些婚姻法，看樣子母親的氣不大順，每次講每次沒得個好臉看。有一天，邵秀英鼓了鼓勇氣向母親說：『娘！對我的事，以後你少操心吧！自己的丈夫應該由我自己找！』娘一聽就氣黃了臉：『我看你反了！如果你敢在外面給我『丟人』，打不死你，也叫你另脫生！』邵秀英一見事不妙，也就沒啃氣。

晚上，邵秀英翻來覆去的睡不着。天一亮，就找本村的青年團副書記王秀珍（邵秀英的乾嫂子）去。邵秀英就將自己和田均的事談了一遍。王秀珍說：『你們倆，條件差不多，結婚後，一定很圓滿，我

完全贊成！』她並答應着去幫助動員母親。

以後，王秀珍即找到乾娘（邵秀英的母親）將秀英和田均的事提開了，乾娘一聽就火啦：『你二嫂，孫家有什麼呀！老一個小一個的，連個「家底子」也沒有，俺可不能將姑娘往火坑裏送！』秀珍說：『娘！你還是老腦筋哩！咱是找人又不是找地！』娘聽了一想，又轉了彎說：『娘活了一輩子，看事總比你們遠，就說世道變了吧，也不能男不男女不女，大姑娘個人找漢子，這不亂了嗎？你叫俺難看不是？』當時，王秀珍也沒有着急，還是慢慢的勸說；可是，邵秀英在旁邊一聽，如雷這次沒有結果，到以後就沒有影子了，不如趁乾嫂子在，人多理壯的時候講一講，就頂着說：『不管你通不通，我自己的事一定自己辦！』娘氣的用手指着秀英說：『把你養大，翅膀硬了想飛不是？那從今你就一輩子別進我的門！』秀英說：『不進就不進！』三吵兩吵，將娘氣的病了。秀珍也批評了秀英一頓，囑咐她不要心急，應該慢慢的動員。接着將邵秀英的哥哥邵永年也叫了來。

邵永年雖然是個共產黨員，是個村支部書記，工作也一貫積極；

但對妹妹自由戀愛，思想也不通，主要他怕『丟了』幹部的臉，在村子落些閒話，工作沒法幹了。就向妹妹說：『秀英！咱娘和我是從小用血汗把你養大的，這件事你連一點面子也不留嗎？』秀英說：『這不是什麼面子不面子的，婚姻法是政府的法令。你是個幹部應該有責任領導大夥實行。』說的邵永年理屈無言。他雖然還是一口咬著『不行』，但也沒有其他咒唸。就去找人商量這件事去了。

三

村子裏有個趙明九，四十多歲年紀，是個富裕中農。在過去舊社會，這人能說會道，大家都稱他『小訟師』。趙明九也早看中了邵秀英長的好，又伶俐，能生產，想把她說給兒子當媳婦，但總沒得手。

這天，邵永年正找到趙明九，叫他對自己妹妹的婚事想辦法。趙明九將黃鬍子一捋，假裝正經說：『這事叫他們鬧成了，你還在村裏站得住？得趕快想辦法，我幫助你。』就在當天晚上，趙明九和邵永年召集了一個全村青年團員大會，發動了全村四十多個青年團員，

給孫田均、邵秀英提意見，說孫田均破壞團體，強迫他們斷絕關係。但會上，青年團員們沒有一個提意見的。趙明九又想了一個辦法：要鬥爭給孫田均、邵秀英當介紹人的青年團副書記王秀珍。可是大家仍不提意見，就親自出馬向王秀珍說：『你為什麼「扯皮條」！』王秀珍說：『他們戀愛是合法的。他們倆同意後，我才去動員邵秀英的娘。』現在事有人，物有證，他們倆都在。』沒等問，孫田均、邵秀英一齊說：『我們沒有犯法，戀愛也是我們自己主動的。』鬥爭邵秀英和孫田均的計劃失敗了。邵永年竟抽出腰裏的折槍，用槍筒子打孫田均。並將孫田均吊起來，聲言要開除孫田均的團籍。直到該村村長王連珠（兼村支部副書記）嚴厲制止下，趙、邵二人才將孫田均放開。此外，邵永年又曾逼着邵秀英和孫田均斷絕關係：『你不斷，也打死你！但邵秀英不為恐嚇所動，邵永年没法就回家派弟媳看着邵秀英，將秀英關起來了。』

這時，上級佈置了導流任務。邵永年自報奮勇帶着民工去導流去了。趙明九為了拆散邵秀英和孫田均的婚姻，又和邵永年說：『你去

導流，最好連孫田均一塊帶去。給他（她）們隔開就沒事了。」

邵永年與孫田均參加導流後沒兩天，趙明九就託趙貨郎的老婆來邵家說媒，邵秀英的母親不同意。趙明九又託邵秀英的姨來說，秀英的母親，正被秀英婚姻自由鬧的沒有法子，又被這些媒人花言巧語的一說，就答應了。

當時，邵秀英正住在姨家，一聽這個消息，氣得一兩天沒吃飯。決心為爭取婚姻自主鬥爭下去。

其實，邵秀英和孫田均戀愛，受到村長、團支部副書記和廣大青年男女支持。邵秀英被鬧起來時，他們常常偷着去送信。現在，他們又偷偷地去探聽了趙明九的鬼計，告訴邵秀英，鼓勵邵秀英鬥爭下去。有一天晚上，青年婦女律明禮、王秀蘭等偷到趙明九的窗根下，聽見了他們正在計劃軟化邵秀英的辦法，他們就迅速告訴邵秀英說：『你可千萬不要上了他們的圈套呀！你先生氣不吃飯，是個傻辦法。你不如軟硬皆使，等孫田均回來再說。』秀英一聽也同意了他們的意見。

趙明九又進一步地拉攏邵秀英，叫邵秀英到他家去住幾天。趙明九叫他老婆陪着秀英玩，給秀英買布作衣裳；有一天，趙明九還領着秀英指着他的糧倉說：『你看！來我家實在是難為不着你……』秀英生氣說：『俺不眼熱你這幾個糧食粒子！』一天晚上，天漆黑的，趙明九和老婆故意躲出去，將兒子趙樹功留在家裏，邵秀英自己坐在炕上，兩眼直直地看着燈在想自己的心事。忽然見趙明九的兒子趙樹功進來，秀英跳下炕去，將趙樹功一把推出去，門上了門。

四

十月十四日，趙明九找了邵秀英的娘，姨等，便強迫秀英和他兒子去區進行結婚登記。秀英想：『婚姻自主，是政府的法令；我自己不同意，政府一定不批准，一定給我作主。』就和趙明九的兒子，還有媒人上了區。臨走時，趙明九喜極了，向秀英說：『到區有人問你，你就說這是完全自由的！』秀英一聲也沒甯。到了區人民政府，區長先問媒人：『他們倆是你介紹的嗎？』媒人說：他們是先戀愛，後

介紹的！』又問趙樹功：『你和秀英結婚同意嗎？』趙樹功說：『同意』。又問邵秀英：『你同意嗎？』這時，媒人和趙明九的兒子，直望着邵秀英，怕她露了『餡子』。邵秀英堅決地回答：『個人不同意。』這時媒人發了呆，區長接着將婚姻法向他們講了一遍，並將媒人批評了一頓，媒人一見事不巧，回頭就走了。區長向趙樹功和邵秀英說：『你們婚姻是強迫的，有一方不同意不能登記！』這時，邵秀英心裏有說不出的高興。

五

在今年一月，鄉裏召開了一個代表會，青年、婦女代表一致提出要求政府處理邵秀英和孫田均婚姻問題的議案。並要求政府處理趙明九、邵永年等侵犯人權，干涉婚姻自由的行為。但區裏幹部有一種錯誤的思想顧慮，他們怕處理這個問題，牽連到這村的三個主要幹部，以後工作不好推動。對這個問題，採取了拖延不問的態度。

以後這事傳到了距相州鎮五里的上曹村，上曹村的羣衆也一致要

求政府處理這個問題。該村的青年團支部書記趙吉星，看見這件事情不合理，寫了一篇稿子，投到農村大眾報社；報社接連向該區寫了數封信，建議迅速處理。縣人民法院依法判處了侵犯人權的趙明九三年徒刑；邵永年一年徒刑；農會主任邵增祿也受到了撤職的處分。

在村子裏召集了羣衆大會，宣佈了處理的結果；趙明九、邵永年向大家檢討了自己的錯誤。大家拍手稱讚說：『現在的政府真是人民的政府了：誰犯了法，也得公事公辦！』

孫田均和邵秀英到區人民政府辦理登記手續了。登記的時候，區政府的院子裏擠滿了人，大家都爭看這一對真正自由戀愛的新夫婦，青年們跳着、蹦着、拍着手給他們編了下面兩支歌謠：

『麻市街（是他們住的這條街的名字）東西長，西頭有個邵姑娘，自己找了個可心郎。』

『孫田均和邵秀英戀愛成了功；勞動能生產，建設好家庭。』今年七月十四日，邵秀英和孫田均勝利地結婚了。莊上四十八家親友來送喜禮，周圍十幾個村莊也都有代表來賀喜。山東省民主婦女

聯合會、農村大眾報社、諸城縣民主婦女聯合會、青年團諸城縣委會還送來了賀幛。一個三十多歲的王大姨說：『毛主席領導的社會真好！看看人家倆人真叫人眼熱，可惜咱早生了幾年。』

丁家姑娘的婚事

嚴陣

細說起來，這門親事還經過了不少的風浪呢！要不是政府公佈了婚姻法，要不是年輕人有胆量鬥爭，再美滿的婚姻也給拆散啦！

丁玉奧這姑娘，老家本是皖北肥西嚴店鄉，家裏沒吃，九歲上就被送到合肥縣清平鄉義興村給孫老七的兒子做童養媳。老七的老婆是村上出名的「錐子嘴」，街坊鄰居幾乎沒有不挨她罵過的。不用說旁人也知道：玉奧踏進門，一天累到晚，沒有好氣受，飯食上都是剩多吃多，剩少吃少；論穿的，補釘搭補釘；熱天在條櫬上睡，蚊子咬的渾身上下沒塊好皮；滴水成冰的老寒天，就在鍋門口的一把稻草上過夜。苦日子不是一天熬過來的，你算算，從九歲到十八，八年多啊！眼淚都哭乾啦！真是沒過一天好日子。

解放以後，經過一九四九年反匪反霸，玉奧光榮的參加了青年團。在土地改革、鎮壓反革命、抗美援朝等運動中，她表現的都很積極。

她和本村男團員陳清泉在一個互助組裏，又在一個團小組裏，勞動呀，開會呀，時常見面，一回生兩回熟，日子久啦，各人的脾氣也摸熟了。玉奧見清泉人品好、勞動強，又很進步，心裏就漸漸的有了意思。可是每當一觸到時常在婆母面前添油加醋、長得一點點高的、不願勞動、又不進步的丈夫，就好像有塊石頭壓在心上，越壓越重，禁不住暗暗的嘆氣：「往後的日子有什麼過頭啊！」她想說，可是說給誰聽呢？真說出來，村上人不能說這是一「沒良心」、一「不正派」嗎？因此，苦處沉在心底，誰也不會知道。

太陽到底照上了養媳婦的臉。今年九月間，曹區長來開了個村民大會，宣佈了婚姻法，玉奧越聽越合口味，心想：「孫家的苦日子我早就過夠了，這遭可好啦！」她正在越想越快活的時候，猛然颯來一陣風，抬起頭，聽見趙區長說：「婚姻法是保障男女平等和婚姻自由的。可是，另一方面，還必須依靠自己敢於堅決起來向封建的婚姻制度作鬥爭！」玉奧心想：「區長說的對。尋死、流淚有什麼用？要吃應心飯不能等着別人來餵，得自己下手威。」這天，陳清泉也在，他

不斷地從人縫中偷着看玉奧幾眼，只見她臉上紅撲撲的。她為什麼這麼高興呢？倒摸不着根底了。

會一散，玉奧就找着清泉，鼓着勇氣把藏在心裏多年的話一源一本的告訴了他，兩個人都很同意，還頭一回握了握手呢！

這天回家，不知為什麼，婆母有點變樣，端湯拿水怨懟起來。玉奧想：「看你裝點得那個樣兒，管怎麼的還擋住我解除婚約了嗎？！」

整整一夜沒合上眼，第二天玉奧就把解除婚約的意思向婆母說了，沒料想到，那「錐子嘴」不但沒責罵她，反而軟化起來，她擦着淚說：「孩子，我補呀縫呀撫養了你八、九年，你想想，解除婚約與良心過得去嗎？」玉奧說：「這是包辦的封建婚姻，我不同意就非解除不可！」說來說去婆母總是不通，她就一個人跑到區政府去申請解除婚約。區政府了解後，批准她的要求，並帶走四斗五升水田和兩石稻。這時，婆母再也裝不下去了，「錐子嘴」又尖厲起來，罵玉奧道：「你這個沒良心的風流貨，管和誰結婚都行，就不能讓你和陳清泉結婚。」玉奧也氣憤地說道：「就是親生閨女，你也没權包辦！我看好